

佛坪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经办 中心 2023 年度单位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查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单位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 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主要职责

1.宣传和贯彻执行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等有关政策,引导符合条件的人群进行参保登记、建立养老金个人账户、准确记录个人账户。

2.负责各项保险待遇按时发放及全县到龄人员享受待遇资格审批、管理;办好跨统筹区域参保人员关系转移、接续工作;按时间节点上解职业年金;做好业务档案资料的归档、管理等日常业务;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内设机构

城居中心下设6个股室,即办公室、财务室、稽核股、城居养老保险股、机关事业单位养老股、失业工伤股。

（三）亮点工作及成效

1、2023年县城乡居民中心工作亮点:

一是以《社会保险经办条例》颁布实施为契机,深入落实“三个年”活动部署,组织开展“社保服务进万家”、“人社工作进园区”等活动,遴选专业功底好、服务意识强的青年干部组建“社保蓝”政策宣传志愿服务队,通过开展集中宣传和便民服务等方式,开展社保政策进社区、进乡村、进企业、进校园“四进”活动。聚焦参保群众

关心关注的参保缴费、关系转移、资格认证、待遇调整等热点问题，从社保政策和社保经办服务等方面进行宣传解答，进一步提高群众对社保政策的知晓度，提升群众的认同感和满意度，今年以来，累计开展宣传 10 余场次，发放各类宣传资料 2000 余份，接待咨询群众 900 余人次。

二是在优化营商环境，落实惠企政策工作中，充分发挥人社专员服务作用，组织分管领导和业务骨干深入我县中小微企业开展“人社政策送上门”活动，精准解答企业政策困惑，促进企业建立和谐劳动关系，实现高质量发展。同时针对快递等新业态行业，召开座谈会，根据企业实际情况，对企业提出的工伤保险待遇享受条件、外地员工来佛就业社保转移等相关问题进行详细解答，引导其主动参加社会保险，从而享受更多政策红利。今年以来，通过“免申即享”的方式为 21 家企业兑付失业保险稳岗返还资金 6.16 万元，为 24 人发放一次性扩岗补助 2.85 万元。

2、2023 年县城乡居民中心工作成效：

一、市考县指标推进情况：

严格落实中省市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和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调待政策，2023 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养老金实现 19 连调，人均月增资 170.5 元/月，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上调 3 次上涨 15 元，目前我县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标准为 60-69 周岁 185 元/月，70-79 周岁 195 元/月，80 周岁以上 205 元/月，人均养老金收入达 197.76 元/月，待遇标准高出其他县区 30 元，待遇水平居全市首位。

紧盯“应保尽保”，不断扩大社会保险覆盖面，截至目前，城乡

居民养老保险应参保人数 18817 人，完成参保 18733 人，参保率 99.55%，同时全面完成了全县 1002 名困难群体代缴保费工作，代缴金额 6.18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应参保 3150 人，完成参保 3150 人，参保率 100%。工伤保险累计参保 3450 人，失业保险累计参保 1963 人。

二、工作开展情况

（一）聚焦“规范运行”，社保基金征缴入库安全平稳

截至 12 月底，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征缴收入 301.95 万元，财政补贴收入 1227.37 万元，利息收入 33.42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征缴收入 3380.4 万元，财政补贴收入 2558.13 万元，利息收入 3.19 万元，转移收入 318.55 万元；职业年金征缴收入 1847.99 万元，利息收入 0.23 万元；失业保险征缴收入 140.67 万元；工伤保险征缴收入 110.34 万元。

（二）突出“按时足额”，全面落实社会保障各项待遇

1-12 月，共发放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 1306.45 万元；发放被征地农民养老生活补贴 120.13 万元；兑付被征地农民 2022 年度养老保险缴费补助 56.12 万元；兑付“八大员”工龄补助及 2022 年度调待补发 87.94 万元；发放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养老金 6984.84 万元，发放职业年金 170.43 万元；兑付失业保险金 168 人次 28.92 万元，失业补助金 9 人次 0.99 万元；兑付工伤保险待遇 36 人次 29.15 万元。同时，积极推进第三代社会保障卡和电子社保卡签发与应用，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上卡率为 98.15%，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养老金待遇上卡率为 100%，失业保险待遇上卡率为 100%。

（三）强化“风险防控”，巩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风险整治成

效

为切实防范社保经办领域各项潜在风险，夯实经办机构风险管理，中心印发了《关于明确各项保险业务经办信息系统操作权限的通知》《关于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经办管理工作的通知》，开展了不相容岗位分离和高风险定期轮岗制度执行情况自查工作，对照省市文件要求开展了失业保险基金管理问题专项整治和社会保险经办内部控制制度专项整治工作。同时，依据社会保险稽核程序，加强稽核工作力度，按照人社部稽核系统和省社保局下发的疑点数据，对社会保险基金参保征缴、待遇发放等各项收支情况，严格进行稽查稽核，共核实疑点数据 1812 条，截至目前，累计追回 13 人多领社保待遇 2.67 万元，切实维护了基金安全。

（四）开展“适老服务”，生存认证工作圆满完成

中心坚持以人为本、服务群众、方便群众、关心群众的原则，对于高龄、重病、残疾等行动不便的老人，组织镇村信息员和劳动保障协理员开展上门入户认证，在经办中心服务大厅安排专人进行认证服务。同时建立周调度机制，通过系统后台将认证数据和系统暂停人员数据及时进行核查，对于人脸识别无法通过和异地居住人员等无法认证的特殊人员，在逐一核实好生存状态后，通过发送照片印证资料的方式进行后台手工认证，确保生存认证工作不漏一人，切实保障养老保险基金安全。2023 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领取人员应认证人数 5464 人，完成认证人数 5464 人。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待遇领取人员应认证人数 945 人，完成认证人数 945 人。

（五）狠抓学习教育，党风廉政建设和意识形态工作成效明显

一是常态化开展社保基金警示教育，组织党员干部观看《金

融反腐正风纪》《斩断伸向社保基金的黑手》警示教育片，坚持在每周例会上组织学习《社会保险经办典型案例汇编》，结合案例梳理剖析风险点，使干部职工把反面典型当作一面镜子，从中汲取教训，做到知敬畏、明底线、受警醒。今年以来累计开展社保基金和党风廉政警示教育案例集中学习 15 次，交流发言 30 人次。

二是组织全体干部职工以忠诚履职、廉洁经办为核心，结合自身工作实际，从业务工作和作风建设方面向局党组签订廉洁履职承诺书 17 份，进一步增强干部职工廉洁自律意识，绷紧纪律之弦、筑牢安全防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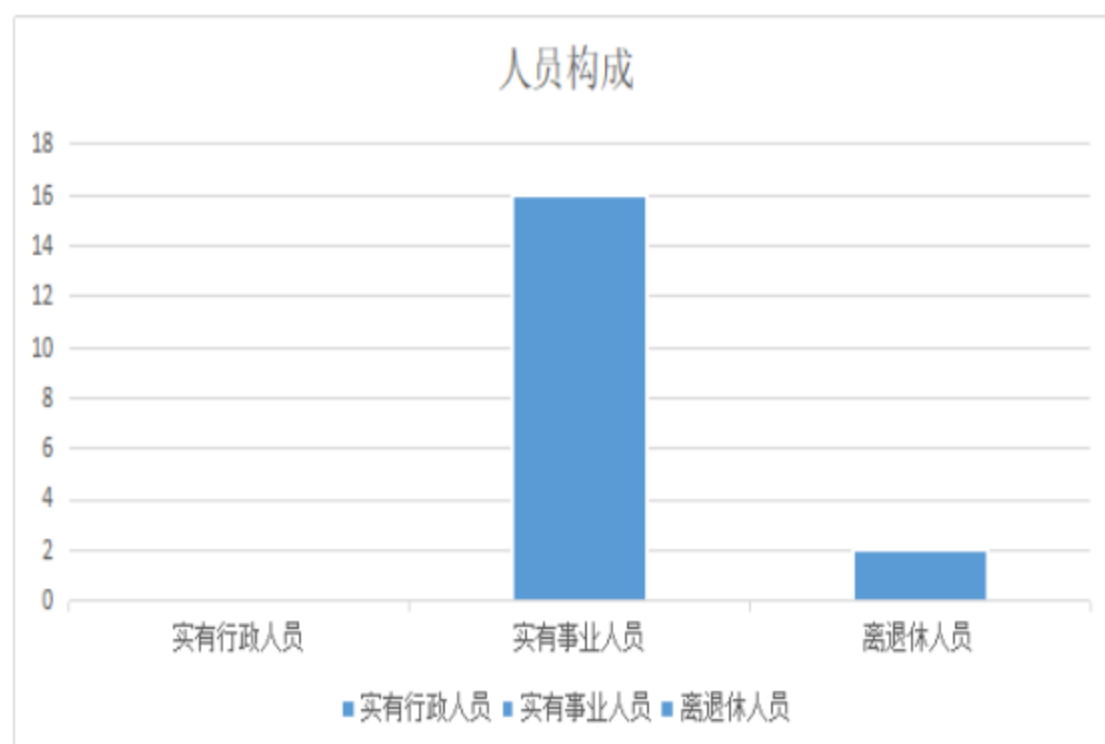
三是在单位内部评选先进典型，大力弘扬社会正能量，在全体干部的共同努力下中心荣获“2022 年全市人社系统优质服务窗口”荣誉称号，中心一名同志因优良家风事迹入选佛坪县“最美家庭”，一名同志先后被省人社厅授予“全省人社知识通”和“全省优秀参赛选手”荣誉称号。

二、单位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作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二级预算单位，编制 2023 年度单位决算。

二、单位人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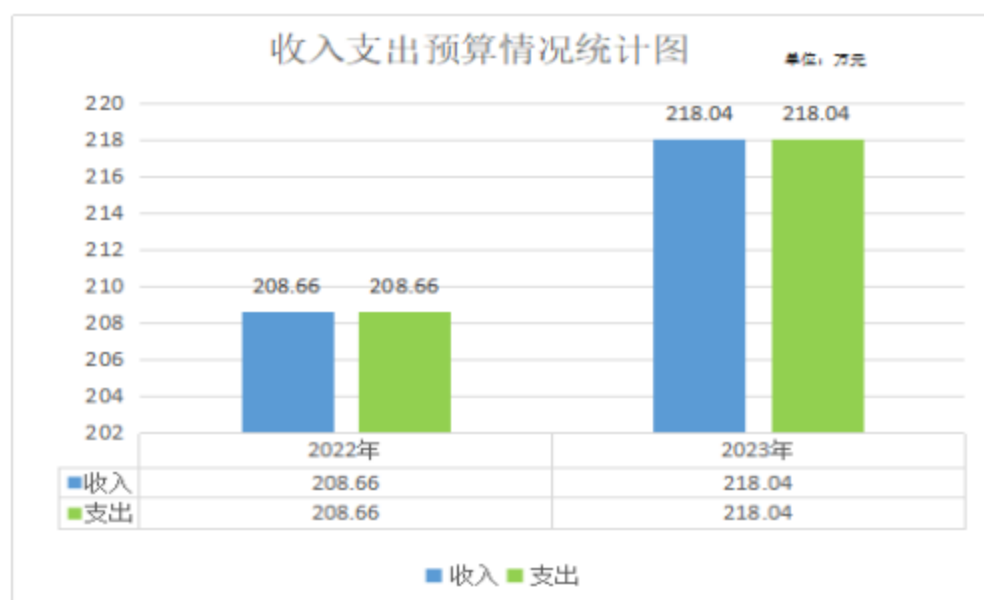
截至 2023 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 15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15 人；实有人员 16 人，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16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2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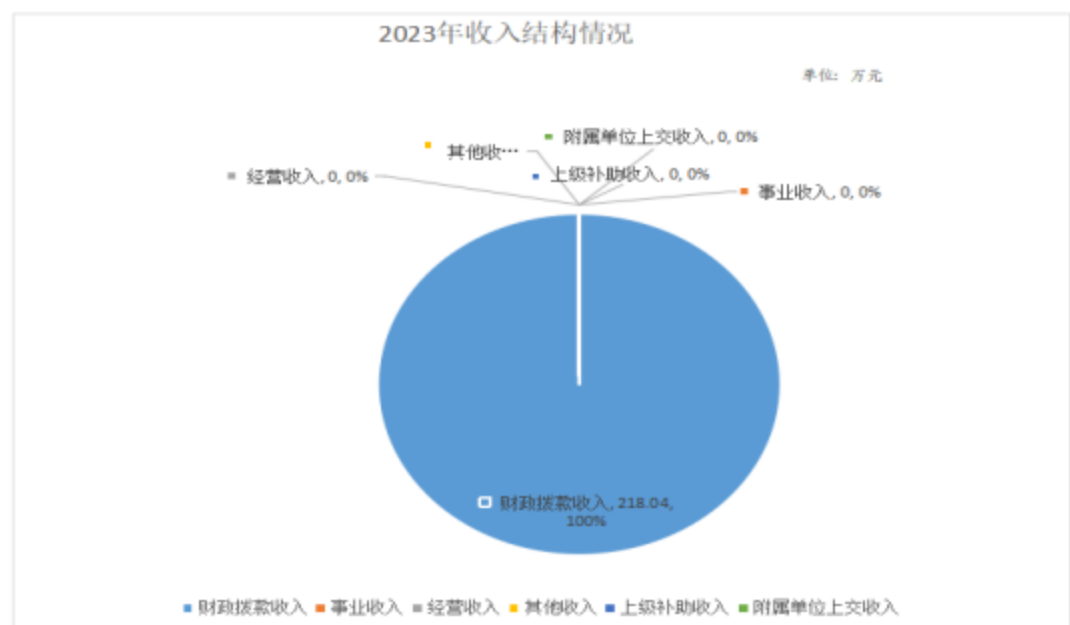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218.04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 9.38 万元，增长 4.49%。主要是正常升薪及职级职务发生变化导致收支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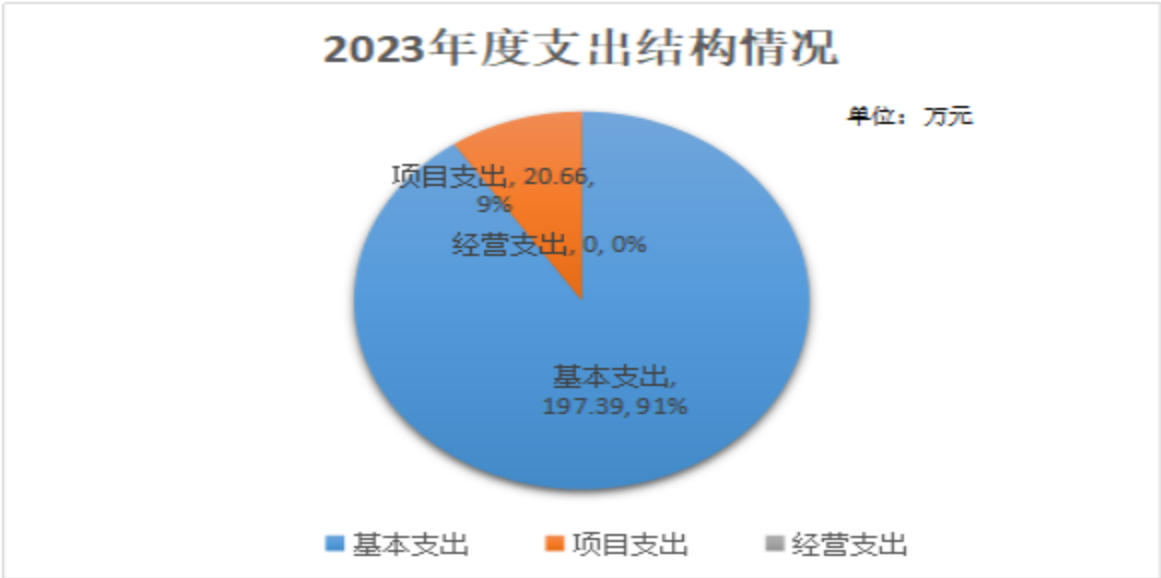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218.0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18.04万元,占100.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其他收入0.00万元,占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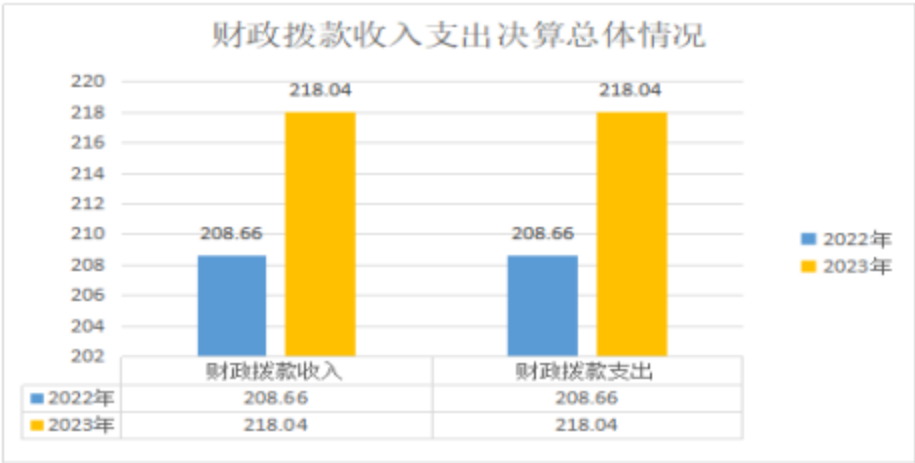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218.0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7.39 万元，占 91%；项目支出 20.66 万元，占 9%；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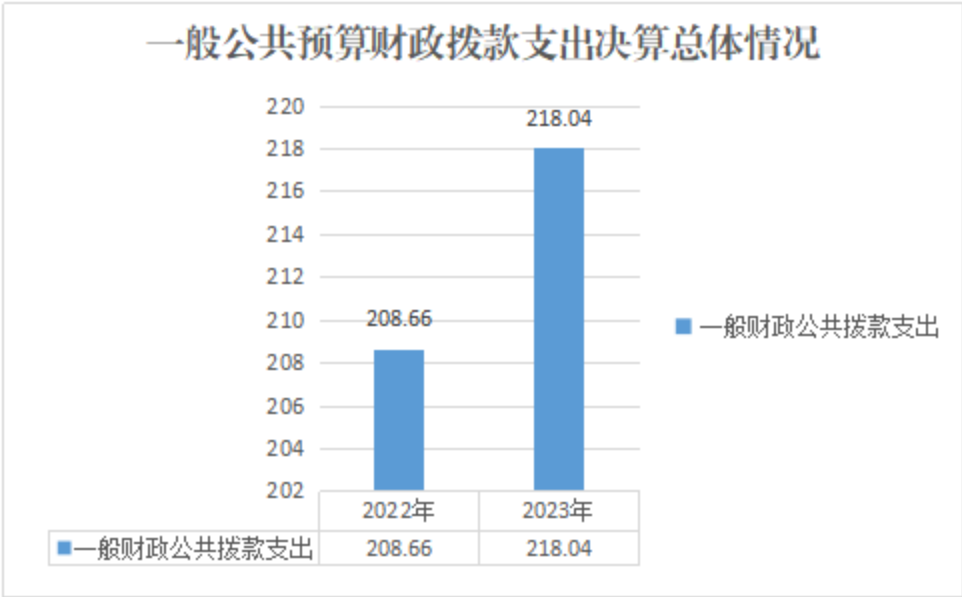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218.04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 9.38 万元，增长 4.49%。主要原因是正常升薪及职级职务发生变化导致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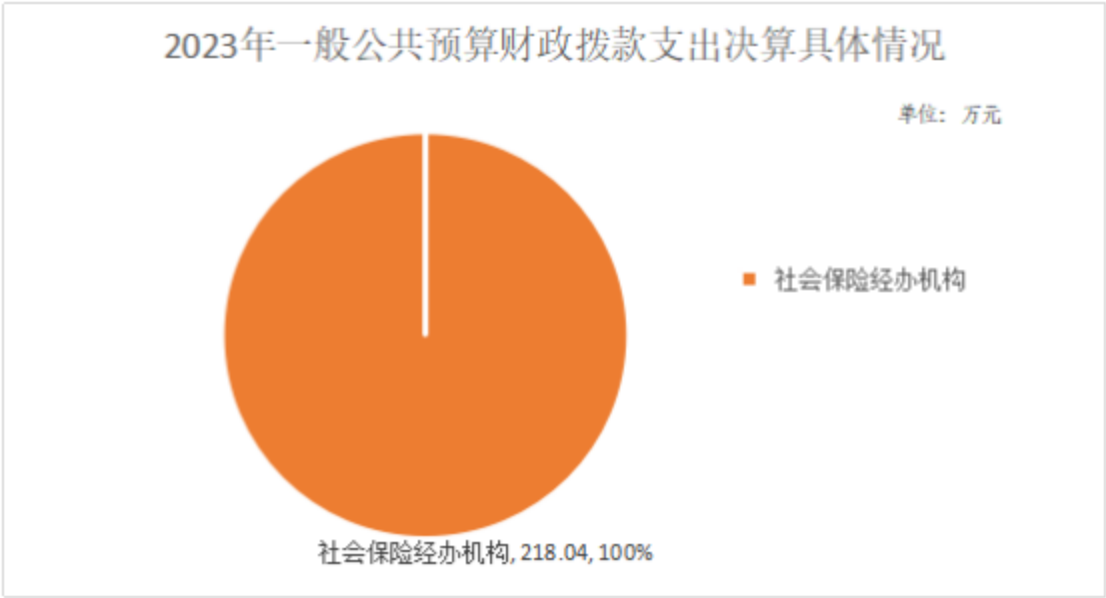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212.38 万元，支出决算 218.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67%，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9.38 万元，增长 4.49%，主要原因是正常升薪及职级职务发生变化导致支出增加。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项)。

年初预算 212.38 万元，支出决算 218.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6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正常升薪及职级职务发生变化导致支出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97.39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183.7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等。

（二）**公用经费** 13.6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业务委托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费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0.5 万元，支出决算 0.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6%。决算数和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健全各项管理制度，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厉

行节俭,反对铺张浪费。决算数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把控“三公”经费支出,厉行节俭,反对铺张浪费。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预算0.5万元,支出决算0.50万元,完成预算的99.6%,决算数较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健全各项管理制度,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厉行节俭,反对铺张浪费。决算数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把控“三公”经费支出,厉行节俭,反对铺张浪费。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50万元。主要是本单位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和社保基金安全管理警示教育督导等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4批次,来宾55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1.8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8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开展了 2023 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单位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的源头，是绩效管理的前提和基础，科学的绩效目标是过程监控和结果评价的重要依据。充分发挥绩效目标在绩效管理中的前置作用，从源头上增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预算执行的可行性，促进绩效目标的实现，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2023 年度主要计划任务完成情况及取得成效：2023 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养老金实现 19 连调，人均月增资 170.5 元/月，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上调 3 次上涨 15 元，目前我县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标准为 60-69 周岁 185 元/月，70-79 周岁 195 元/月，80 周岁以上 205 元/月，人均养老金收入达 197.76 元/月，待遇标准高出其他县区 30 元，待遇水平居全市首位。

紧盯“应保尽保”，不断扩大社会保险覆盖面，截至目前，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应参保人数 18817 人，完成参保 18733 人，参保率 99.55%，同时全面完成了全县 1002 名困难群体代缴保费工作，代缴金额 6.18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应参保 3150 人，完成参保 3150

人，参保率 100%。工伤保险累计参保 3450 人，失业保险累计参保 1963 人。

1-12 月，共发放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 1306.45 万元；发放被征地农民养老生活补贴 120.13 万元；兑付被征地农民 2022 年度养老保险缴费补助 56.12 万元；兑付“八大员”工龄补助及 2022 年度调待补发 87.94 万元；发放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养老金 6984.84 万元，发放职业年金 170.43 万元；兑付失业保险金 168 人次 28.92 万元，失业补助金 9 人次 0.99 万元；兑付工伤保险待遇 36 人次 29.15 万元。同时，积极推进第三代社会保障卡和电子社保卡签发与应用，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上卡率为 98.15%，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养老金待遇上卡率为 100%，失业保险待遇上卡率为 100%。

中心坚持以人为本、服务群众、方便群众、关心群众的原则，对于高龄、重病、残疾等行动不便的老人，组织镇村信息员和劳动保障协理员开展上门入户认证，在经办中心服务大厅安排专人进行认证服务。同时建立周调度机制，通过系统后台将认证数据和系统暂停人员数据及时进行核查，对于人脸识别无法通过和异地居住人员等无法认证的特殊人员，在逐一核实好生存状态后，通过发送照片印证资料的方式进行后台手工认证，确保生存认证工作不漏一人，切实保障养老保险基金安全。2023 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领取人员应认证人数 5464 人，完成认证人数 5464 人。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待遇领取人员应认证人数 945 人，完成认证人数 945 人。

（二）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9 分，全年预算数 212.38 万元，执行数 218.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2.67%。本

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一是资金按时按量到位，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和执行率等有效进行；二是绩效目标表各指标完成情况、预期实现效果良好、不存在的差异情况；三是绩效运行监控其有效健康合法运行。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全面完成了年度绩效任务，没有偏离绩效目标。下一步改进措施：我中心将加强绩效目标意识，提高年初预算绩效目标制定的可行性、科学性，梳理全年重点工作，制定切实可行的绩效目标，加快资金执行，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完成。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名称			佛坪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经办中心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人员经费	保障单位人员工资正常发放及按时缴纳各项保险	已完成	183.71	183.71	0.00	183.71	183.71	0.00	—	100%	—
	公用经费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和基本职责履行	已完成	13.68	13.68	0.00	13.68	13.68	0.00	—	100%	—
	专用经费	保障单位专项业务工作正常开展，持续推进各项保险政策宣传，以便更好地履行其他职能职责	已完成	20.65	20.65	0.00	20.65	20.65	0.00	—	100%	—
	金额合计			218.04	218.04	0.00	218.04	218.04	0.00	10	100%	10
年度总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1、宣传和贯彻执行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有关政策，引导符合条件的群众进行参保登记、建立养老金个人账户、准确记录个人账户；2、负责各项保险待遇按时发放及全县到龄人员享受待遇资格审批、管理；办好跨统筹区域参保人员关系转移、接续工作；做好业务档案资料的归档、管理等日常工作；3、乡村振兴巩固脱贫相关工作等；4、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人数18817人，完成参保18733人，参保率99.55%，同时全面完成了全县1002名困难群体代缴保费工作，代缴金额6.18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数3150人，完成参保3150人，参保率100%。工伤保险累计参保2450人，失业保险累计参保1963人。1-12月，共发放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1306.45万元；发放被征地农民养老生活补贴120.13万元；兑付被征地农民2022年度养老保险缴费补贴56.12万元；兑付“八大员”工龄补助及2022年度退休补贴87.94万元；发放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养老金6984.84万元，发放职业年金170.43万元；兑付失业保险金168人次28.92万元，失业补助金9人次0.99万元；兑付工伤保险待遇36人次29.15万元。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保障单位人员工资正常发放，社保按时缴纳，日常公用经费正常列支	17人	17人	10	10
		质量指标	全年工作任务完成情况，预算资金执行率	各项任务指标全面完成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效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10	10
		成本指标	严格控制成本，合理预算全年资金开支	218.04	218.04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做好社会救助兜底工作	100%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努力扩大社会保障覆盖范围，积极推进各项社会保险政策宣传，维护社会稳定。	持续推进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反对铺张浪费，节约各项开支	持续推进	100%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加强业务能力，提高服务水平，树立良好的形象	持续推进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工作人员满意度	99%	100%	10	9
总分						100	99

(三)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无单位一级项目。

(四)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单位不主管专项资金。

(五) 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23 年佛坪县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财政补贴资金”绩效评价综合得分“90.10”分，综合评价等级为“优”，详见所附报告《2023 年佛坪县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财政补贴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佛坪县城乡居民养老经办中心决算数据反映了 1 个单位的收支情况。

4.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916）8913713。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佛坪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18.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15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16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17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18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19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	218.04
	9			22	
本年收入合计	10	218.04	本年支出合计	23	218.0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1	0.00	结余分配	24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12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25	0.00
总计	13	218.04	总计	26	218.0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佛坪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18.04	218.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8.04	218.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18.04	218.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218.04	218.0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佛坪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经办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 支出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18.04	197.39	20.6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218.04	197.39	20.66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 保障管理事务	218.04	197.39	20.66	0.00	0.00	0.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 构	218.04	197.39	20.66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佛坪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经办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18.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16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17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8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19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20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1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	218.04	218.04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9	218.04	本年支出合计	23	218.04	218.04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0.00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0.00		2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3	0.00		27				
总计	14	218.04	总计	28	218.04	218.04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 佛坪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经办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18.04	197.39	20.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8.04	197.39	20.66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18.04	197.39	20.66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218.04	197.39	20.6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佛坪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经办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3.7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5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5.53	30201	办公费	0.8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2.09	30202	印刷费	0.58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1.16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48.65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1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72	30206	电费	0.9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36	30207	邮电费	0.6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45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96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5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0	30211	差旅费	2.74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0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03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0.3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50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0.6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8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92			
人员经费合计		183.71	公用经费合计					13.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佛坪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经办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佛坪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经办机构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佛坪县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经办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0.50	0.00	0.00	0.00	0.00	0.50	0.00	0.00
决算数	0.50	0.00	0.00	0.00	0.00	0.5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等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中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一、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佛坪县 2023 年基本养老保险财政补贴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报告内容如下：

2023 年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财政补贴资金总预算为 4320.41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共到位 4318.53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各类补贴 1363.73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补贴 2954.80 万元，资金到位率 99.96%。总体上看，“2023 年佛坪县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财政补贴资金”产出指标完成度高，实现了较好的社会效益，能带来长期的可持续影响。

综上所述，“2023 年佛坪县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财政补贴资金的”绩效评价综合得分“90.10”分，综合评价结果等级为“优”。四大类指标具体评分结果见下表：

2023 年佛坪县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财政补贴资金

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0.00	4.00	40.00%
过程	30.00	28.60	95.33%
产出	40.00	39.00	97.50%
效益	20.00	18.60	93.00%
合计	100.00	90.20	90.10%
绩效评价得分：90.10 分		综合评价结果等级：优	